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李倬君
電話：03-5216121#273
電子信箱：010221@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001058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105890A00_ATTCH1.odp、0105890A00_ATTCH2.odp）

主旨：檢送更新後「教育部補助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含身心障礙專班）、國小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及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未具本職之兼職服務人員」紓困方案說明簡報檔（學校版及民眾版）2份（如附件），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7月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84116號函辦理。
- 二、配合教育部110年7月5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083303號函放寬補助對象請領限制，請參考所附更新後簡報檔向申請者進行說明，俾利學校協助申請人辦理申請紓困方案相關事宜。

正本：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立小學、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

